

证券代码：832369

证券简称：江苏神农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江苏神农灭菌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4 月 25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2 年 4 月 14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陈远华
6.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其他高管列席会议。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1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总经理办公会细则》的规定，由总经理汇报 2021 年度工作情况。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董事会 2021 年度工作情况。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江苏神农灭菌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2-001）及《江苏神农灭菌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2-00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21 年财务报表由董事会编制公司 2021 年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考虑到公司 2022 年度的经营计划对资金的需求较大，为保障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未来发展，暂不对 2021 年度利润进行分配。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21 年财务状况及业务发展情况由董事会编制公司 2022 年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第二十八条：“挂牌公司应当在公司章程中设置关于终止挂牌中投资者保护的专门条款，对主动终止挂牌和强制终止挂牌情形下的股东权益保护作出明确安排”。公司拟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进行修订，并授权公司董事会及其授权范围内转授权其他人员办理《公司章程》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及相关事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

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2-00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是合法设立的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为保证审计业务的连续性，同时基于双方良好的合作，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建议继续聘请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公司 2022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规划和 2021 年度实际经营情况，对公司 2022 年度关联交易预计如下：

1、2022 年度，公司预计与关联方张家港市金港镇顺鸣机械厂发生加工商品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 250 万元；

2、2022 年度，公司预计与关联方张家港市金港镇后塍品发机械厂发生加工商品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 250 万元；

3、2022 年度，公司拟向关联方张家港市泰博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出租车间场地，预计交易金额不超过 3 万元；

4、2022 年度，公司拟向关联方张家港市金港镇后塍品发机械厂出租车间场地，预计交易金额不超过 1 万元；

5、2022 年度，公司拟向关联方张家港市金港镇顺鸣机械厂出租车间场地，预计交易金额不超过 1 万元。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董事陈远华、方凯华为本议案关联方，回避表决，由其他非关联董事按正常程序进行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定于 2022 年 5 月 16 日上午 9：00 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上述相关事项。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江苏神农灭菌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江苏神农灭菌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5 日